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联科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家联科技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其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03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1241号），家联科技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30.7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21,9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93,730,018.8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8,169,981.2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12月6日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44951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将其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总投资 金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 金投入金额（万 元）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募集资 金（万元）
1	生物降解材料及制品研发中 心建设项目	10,023.00	10,023.00	0.00
2	漈浦厂区生物降解材料制品 及高端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 项目	26,604.00	26,604.00	196.35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5,576.12
	合计	46,627.00	46,627.00	5,772.47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一）闲置的情况及原因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分步投入，因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要，促使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使用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需不断加大投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亦不断增加。为充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必要性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提升公司发展速度，同时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通过此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最高可为公司节约财

务费用 740 万元/年(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的贷款基准利率 3.70%测算, 仅为测算数据), 能够解决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 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同时降低财务费用, 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 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 公司将及时提前归还, 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说明

1、公司将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之前及时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3、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使用, 公司将及时归还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4、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不直接或者间接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 保荐机构认为:

家联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系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该使用计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缓解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家联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